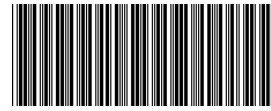


固定资产投资代码：
31011233280090120211A3101008



项目编号：202250123627

上海市闵行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文件

沪闵规划资源许方〔2023〕47号

关于审定园堂路一期(纪友路-纪宏路)道路新建工程 建设工程设计方案的决定

上海市闵行区交通委员会：

你单位填报的20230710267926号《建设工程规划设计方案申请表》（第1次送审）及所附的有关文件、图纸、资料收悉。该项目前经我局以沪闵规划资源选预〔2022〕82号）核发《建设项目规划土地意见书》（编号：沪闵书（2022）BA310112202200892），并经闵行区发展与改革委员会以闵发改投审〔2023〕25号批准项目建设。经审核，现同意发给（编号：沪闵方（2023）DA310112202300627）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决定，并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建设项目名称：园堂路一期（纪友路-纪宏路）道路新建工程。

二、建设项目位置：闵行区华漕镇，东至道路规划红线，南至纪宏路（不含高嵩路交叉口），西至道路规划红线，北至

纪友路。

三、规划用地性质：道路广场用地。

四、建设项目用地面积：6146.8平方米。

五、建设工程性质：道路

六、建设规模：园堂路一期（纪友路-纪宏路），道路长度301米，规划红线宽度20米，本次方案按规划红线宽度实施，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

七、其他规划管理要求：

1、原则同意园堂路一期（纪友路-纪宏路）道路新建工程设计方案。道路标准横断面布置为：3.0米（人行道）+3.5米（非机动车道）+7米（机动车道）+3.5米（非机动车道）+3.0米（人行道）=20米。

2、原则同意园堂路一期（纪友路-纪宏路）道路新建工程管线综合规划报告（方案），请于道路实施时按此报告实施管线。

3、请根据交通、交警、申铁公司、绿化、环保、水务等部门意见在下阶段进一步完善道路施工图纸，并严格按照主管部门核提的要求落实。

4、建设单位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应当做好永久性测量标志保护工作；新建、改建、扩建、拆除建筑物，以及道路（公路、市政道路、街巷）挖掘、绿化翻新（修建步道）等工程活动应当尽量避开永久性测量标志。确实无法避开，必须拆迁或者使其失去使用效能的，应按照相关规定向规划资源部门申请办理永久性测量标志拆迁审批手续，所需迁建费用由申请拆迁的建设单位承担。

请根据经审定的建设工程设计方案编制建设项目施工

图设计文件，并在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审定后一年内，将施工图设计文件的规划部分提交规划行政管理部门申请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如逾期未向我局申请《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又未申请延期的，本设计方案决定即行失效。需延续本设计方案决定的，应当在有效期届满30日前向本机关提出申请。

上海市闵行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23年7月10日

抄送：

上海市闵行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23年7月10日印发